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第1期特別預算案

行政院主計總處

106.7.1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目標及必要性

綠能建設	為達非核家園之目標，必須加速風能、太陽能等再生能源投資，建設智慧電網，使供電之穩定性獲得保障。
數位建設	因應數位轉型，保障網路公民權，亟待加強數位化基盤建設及其應用。
水環境建設	因應氣候變遷，國土安全之需求，必須對供水、排水、防洪等做全面性建設，以強化國土韌性。
軌道建設	為提升資源流通效能，縮短區域落差，亟需便捷完善之公共運輸系統，尤其是軌道建設。
城鄉建設	打造多元文化、寧適優質的城鄉環境，讓地方的在地經濟發展更活躍。
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提升公共化幼兒園供應量、推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等，由國家與社會共同協助家庭分擔照顧責任。
食品安全建設	加速檢驗時效及提升檢驗品質，並提升邊境查驗管理系統效能，以健全安全管理體系。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引進國際新創團隊及推動國際產學聯盟，以帶動國內大學創新與青年就業。 ²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編列原則

個案計畫之核定程序

- 新興工程計畫依序完成可行性評估、環境影響評估，並擬具個案計畫報行政院核定。
- 如無須辦理可行性評估（如科技計畫）或無須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如非屬開發行為）者，則逕行擬具個案計畫報核。

預算編列原則

- 個案計畫原則須報行政院核定後始得據以編列預算。
- 重大新興計畫如成熟度高且具急迫性，則先行編列經費，並繼續完備計畫報核程序後再予動支。
- 個案計畫編列先期規劃費進行可行性評估後確不具可行性，後續年度預算將配合滾動檢討不再編列。

補助地方政府之原則

- 現行配合款等補助機制均予維持。
-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補助辦法規定，按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比率。

綠能建設：

1. 完備綠能技術及建設30億元
2. 加速綠能科學城建置36億元
3. 前瞻技術驗證及健全綠色金融機制15億元

綠能建設
81億元

數位建設
162億元

數位建設：

1. 推動資安基礎建設提供網路安心服務26億元
2. 完備數位包容保障寬頻人權8億元
3. 發展數位文創普及高畫質服務18億元
4.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鄉服務38億元
5. 建設下世代科研與智慧學習環境72億元

第1期
特別預算案
106至107年度
1,089億元

水環境
建設
257億元

水環境建設：

1. 水與發展144億元
2. 水與安全53億元
3. 水與環境60億元

軌道建設
170億元

軌道建設：

1. 高鐵臺鐵連結成網6億元
2. 臺鐵升級及改善東部服務87億元
3. 鐵路立體化及通勤提速32億元
4. 都市推動捷運43億元
5. 中南部觀光鐵路2億元

城鄉建設
354億元

因應少子化友善
育兒空間、食品
安全、人才培育
促進就業建設65
億元

1. 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20億元
2. 食品安全建設3億元
3.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42億元

城鄉建設：

1. 改善停車問題9億元
2. 提升道路品質122億元
3. 城鎮之心工程25億元
4. 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62億元
5. 文化生活圈建設32億元
6. 校園社區化改造10億元
7.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43億元
8. 營造休閒運動環境36億元
9. 客家浪漫臺三線8億元
10. 原民部落營造7億元

嚴守財政紀律 * 穩健推動國家建設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是必須要做的事，晚做不如早做，所以政府編列特別預算提前來做，有助於提升國家經濟及競爭力，也滿足各界期待。

政府會把每一分錢都花在刀口上，並依特別條例規定辦理，嚴格遵守所有前瞻計畫的程序正義，包括有無完成可行性評估、環境影響評估等，並接受立法院嚴格的審查。

在特別預算執行期間內，並未排除公債法歲出15%流量及占前三年度GDP之40.6%存量之舉債限制，故仍能維持政府的財政穩健，絕對不會有債留子孫或額外舉債問題。